

◀（上接 2 版）

间也有不同意见。如与他同随叶衍兰学词的潘飞声,作诗题冒氏文集,就有“桐城派已视沙尘”之句,暗示冒氏不必自限宗派(见潘飞声《冒鹤亭孝廉寄到所刊小三吾亭文集时适病足不下楼旬日榻上读之快甚率题二首》其一,载 1901 年 2 月 28 日《同文沪报》附张《同文消闲报》)。

光绪二十八年春,冒广生就任京师五城中学堂史地教习,开始与林纾共事五年的生涯。据年谱:“是时……先生始执贽吴挚甫门下,多请业。后以先生所撰《小三吾亭文甲集》一书请点批,吴除圈点之外,有论及桐城义法者,如‘此等小说语不宜入文’‘广生之名应连书,不得称广一字’云云。册后书写‘桐城吴汝纶读过’七字。”这段时间冒广生与吴汝纶频繁接触,受其古文义法,也为自家博得桐城正传之名。或谓其文“格调高雅,义法精深,直摩惜抱(姚鼐)之垒”(《冒广生友朋书札》,第 222 页),或称“张(裕钊)、吴(汝纶)而后,复见此手,钦佩无既”(同前书,第 160 页)。京官中同样服膺桐城派的恽毓鼎来书,亦称道其大昌桐城宗旨(第 111 页)。冒广生还曾将吴汝纶的批改本传示同好,成本璞答书云:“吴氏持论甚严,不少假借,殆古之直谅多闻者欤?此卷可为两宝,宜永存之。”(第 154 页)这些赞语当然难免恭维客套,但也要冒广生先以“桐城家”自命,旁人才会朝此方向迎合。

要之,陈衍于光、宣之际目冒广生为“古文家”,亦一时京官同僚称颂之常调耳。可惜冒氏性近词曲,终未以古文名世。(张舜徽《清人文集别录·小三吾亭文甲集》:“其实广生之文,未足名家。虽欲附庸桐城,不可得也。”)但他以名家子趋奉桐城后尘,既有吴汝纶、萧穆之前缘,亦可旁证清末最后十数年桐城文再兴的风气。后一点,在出身卑微而功名同样不顺的林纾身上,表现得更为明显。

古文于冒广生为一时所好,于林纾则是终身托命。与吴汝纶合影的这一段际遇,在二人身世经历中的份量实有不同。清末民初,林纾得与姚永概、永朴兄弟、马其昶、吴闿生等桐城嫡系接近,在《送姚叔节归桐城序》《赠马通伯先生序》《桐城吴先生点勘史记读本序》等文字中,每每援引辛、壬之际与吴汝纶往来的事实,并及吴氏对其古文的称道之语,“晤吴挚甫”已成为民国后林纾自证其古文能力的重要凭据。

其实,早在光绪三十二年

(1906)为林译《十字军英雄记》所作的序文中,陈希彭即已声张“向者,桐城吴挚甫先生与吾师畏庐先生相见于京师,论古文经日,桐城叹息以为绝业将坠,吾师亦戚戚然忧,故其招生徒,恒令取径于《左氏传》及马之《史》、班之《书》、昌黎之文……”林纾在京师大学堂教授国文,所编《春觉斋论文》更是一再点及吴氏,称之为“亡友”。林纾师弟反复“援吴汝纶言以为重”,不久便招来质疑。庚戌年《学林》第二期刊出章太炎《与人论文书》云:“汝纶既歿,其言有无不可知。观汝纶所为文辞,不应与纾同其缪妄。或由性不绝人,好为奖饰之言乎?”民国间汪辟疆也曾表示怀疑:“吴卒于光绪癸卯,其时林纾尚未以古文见称于时,人死无对证,亦姑妄听之耳。”(《光宣诗坛点将录》附注)

然而,从今存吴汝纶方面的材料来看,吴氏生前确曾赞誉林纾;相关记载见于其身后分类刻出的日记,当非一时“奖饰之言”:

伊藤问汉文高师,告以林琴南孝廉纾。(辛丑十二月十二日)

阅林琴南孝廉文,多可喜者,宜时贤共推能手者。(壬寅正月八日)

后来朱羲胄编《贞文先生学行记》,曾摘录这两条日记,却删去日期,且下注云:“所谓伊藤者,日本明治朝宰相伊藤博文也”,实属画蛇添足。吴汝纶会晤伊藤博文,在其渡日期间的光绪二十八年九月十一日(见日记及当日《与张尚书(百熙)》书)。辛丑十二月十二日即 1902 年 1 月 21 日,其时伊藤博文尚在访欧途中,两天后才从意大利那不勒斯港乘船返程(详《伊藤博文年谱》,春亩公追颂会 1942 年版,第 283 页),安得与远在北京的吴汝纶相见?吴氏日记“教育类”中尚有辛丑十二月二十八日“伊藤来谈教育之法”等记载。考辛丑七月十二日,吴汝纶致信直隶布政使周馥,为参与创立京城警察学堂的日本教习伊藤俊三谋事,提及曾“数与伊藤接谈”;是年二月,吴汝纶与廉泉、中岛裁之创建北京东文学社,伊藤俊三曾“为学社一切,极力斡旋”,并“入社”从事(见中岛裁之《东文学社纪要》,山田英二 1908 年 1 月私印本,第 19、36、54 页)。则吴氏日记中所称“伊藤”,应即为伊藤俊三之流当时在京城学堂任教的日本教习。

今人多于桐城古文或曾门弟子的脉络中记取吴汝纶的名字,实则戊戌以后吴氏可称为华北代表性的新学家。其对林纾的称赞,在古文标准之外,更要结合他操办新式教育的语

境。所谓“汉文高师”,泛指在新学堂教授中国旧学的良师。北京东文学社创设之初,在用日语教授新学之外,还计划有“汉文学(四书五经)”“汉文策论”等科目(见中岛裁之《东文学社纪要》第 4—5 页所载章程),则“伊藤”也有可能是在打探此方面师资。林纾早年任教福州苍霞精舍、杭州东城讲舍,二者均为中西合璧的改良书院,林氏在其间“讲《毛诗》、《史记》,授诸生古文”,当颇能体会新学环境中传授中国旧学的甘苦。光绪二十七年秋间,林纾得其同乡顺天府尹陈璧(玉苍,1852—1928)援引入京,先就金台书院讲席,继而五城中学堂创立,又被聘为“汉文总教习”。陈璧在奏设五城中学堂摺中称赞林纾“于中外政治学术源流,皆能贯彻,在福州主讲苍霞学舍,在杭州主讲东文学舍(?)多年,力辟邪说,感化尤多”(《望鼎堂奏稿》卷三),从中可以看出当时高官心目中一个“汉文高师”应有的素养。

在新学家兼古文家吴汝纶的暮年,会从哪些地方发现林纾的长处呢?“古文”固然是一个方面,林纾早岁由归有光而上溯《左》《史》笔法,又不薄六朝文字,“长于叙悲,巧曲哀梗”,已在圈内小有名气(“时贤共推”)。不过这几年中声名鹊起,更是拜其与人合译西洋小说之赐,严复诗所谓“可怜一部茶花女,销尽支那荡子魂”是也。学者早已指出林纾译小说与写古文是两种状态、两副笔墨(参见汪国垣《光宣以来诗坛旁记·清末五小说家》及钱锺书《林纾的翻译》);在林氏自己,也特别注意区分小说笔法之“俳”与《左》《史》以下古文叙事之“重”(宣统元年《中学国文读本·元明文》“书博鸡者事”篇眉批及《左传摘华》“声伯之母”篇评)。不过,在有意识区别的同时,林氏仍时时流露沟通西洋小说与古文笔法的努力。辛丑年末与吴汝纶会面前夕,林纾与魏易合译《黑奴吁天录》藏事,“例言”有云:“是书开场、伏脉、接笋、结穴,处处均得古文家义法。可知中西文法,有不同而同者。译者就其原文,易以华语,所冀有志西学者,勿遽贬西书,谓其文境不如中国也。”其以古文义法引中国士大夫入西学彀中的用心,实与不久以前吴汝纶为严复删润《天演论》的思路接近(参见吴氏《天演论序》及己亥二月二十三日《答严几道》)。诚然,从桐城古文的立场上来看,说部是“不足与于文学之事”的;但世易时移,壬寅以后,连吴汝纶门下都搞起了“小说改良会”,宣言要以“文章恢诡之观”表现小说的“机趣”(见邓毓怡《小说改良会叙》、《小说改良会叙例》,《经济丛编》第 8、29 册,1902 年 7

月 4 日、1903 年 7 月 23 日)。域外小说在清末得到“西学”光环的加持,虽无当于“雅洁”,却有合于“义法”。

陈希彭称林纾尝与吴汝纶“论古文经日”,当初所论为何?1915 年,都门书局重排吴氏《点勘史记》,卷首增添了一篇林纾序文,追记“辛丑入都,晤吴挚甫先生于五城学堂,论《史记》竟日”,接下来讲了三件:一是《大宛列传》归有光评本不划断诸国而融为长篇,前半以张骞为贯穿,后半以宛马为线索,是“融散为整”之法;二是《绛侯周勃世家》略于周勃而详于周亚夫,如西人集高楼而辟公园,是“疏密繁简”之法;三是对照《彭越传》与《高祖本纪》,可知详略互见之例。此类关于《史记》文法的议论,清末时常被林纾引来附会西洋小说技法,如《大宛传》之融散为整法见于《斐洲烟水愁城录序》(1905),《绛侯世家》诸篇详略法见于《洪罕女郎传跋语》(1906)等,以致同时代读者也开始养成“以读《史》、《汉》之法”读林译小说的习惯(见恽毓鼎《澄斋日记》宣统三年二月初五日“卧看林译《鬼山狼侠传》”一条)。

上述林纾回忆中与吴汝纶议论《史记》文法的话语,不仅零散见于林氏此前发表的译作序跋,更曾完整地出现在《冒广生友朋书札》所收林纾的一通来函中(第 194 页)。

林纾致冒广生的这封信,全未提及吴汝纶。其要旨在解说古文“蓄缩”“续断”之法:先说韩愈最能蓄缩内转,又论苏文不省内转,因其“不喜《史记》”,继而引出“史公之文,全与昌黎不同,史公能自出主意”,下面便是《点勘史记》序文中所说的《高祖纪》《周勃传》《大宛传》三例,结论是“若《史记》者真会得续断矣”。不过,在韩愈之下、《史记》之上,信中尚有数句评论清代古文。林纾认定姚鼐《登泰山记》能“拣择精炼”,继而与之对照,论及曾国藩、张裕钊的“因声求气”之说:

曾文正主定“因声求气”四字诀,张濂亭极尊奉之,时时漏出犷悍之气,亦未必如所谓“不得不行”也。桐城古文“声气”之论发自刘大櫟,姚鼐、梅曾亮、方东树等各有论述。至曾国藩始以讽诵实践大昌其说,所谓“读书不能求之声、气二者之间,徒糟粕耳”(咸丰十一年十二月廿四日曾氏日记);而将之提炼为“因声求气”四字,则是曾氏弟子张裕钊、吴汝纶二人在光绪十二年(1886)往复论文的成果(见吴汝纶《尺牍》卷一《答张廉卿》、张裕钊论学书札《与吴汝纶》及

《濂亭文集》卷四《答吴至父书》)。林纾认为“因声求气”之说定自曾国藩,到了张裕钊那里便露出“犷悍”之弊,对此不无微词,却回避了吴汝纶在其中的作用。

笔者尚未能考定这封信札的具体时间,但翻检光、宣之际林纾在大学堂所撰各种古文讲义、评注、教科书,往往能看到他明里暗里反对“因声求气”的议论。如光绪三十四年(1908)四月初版的林纾评选《中学国文读本》第一册“国朝文”中,有姚鼐《答翁学士书》一篇,眉批云:“主气之说,昌黎亦恒言之,先生(姚鼐)言意与气相御而为词、声,即从是以发;然而能如是者,仍根诸‘近道’二字而来,后人徒讲声气,无益也”——尚未指明“后人”为谁。但该读本选清代古文十余家,张裕钊仅入选一篇;在此前后致冒广生的另一信中,林纾明言“濂卿文主因声求气,有时亦近嚣悍,仅选一二篇而已”(《冒广生友朋书札》第 197 页),则针对张裕钊的意图已十分明确。宣统元年该套读本第六册“唐文”出版,卷首有云:“气之流行于肢体,不可见也。凡所运动,皆气为之,舍肢体而言气,不可。行文若舍意境、法律、理解,但为抗声枵响,是皆谓之气乎?”同时期讲论于京师大学堂的《春觉斋论文》更是直接挑明:“张濂亭先生恒执因声求气之言用以诲人。实则,讲声调者,断不能取古人之声调揣摩而摹仿之,在乎性情厚,道理足,书味深,凡近忠孝文字,偶尔纵笔,自有一种高骞之声调。”大概林纾以为文章行气内要依“道”,外要有“法”,于是提倡“意境、法律、理解”之说。其评点古文或论西洋小说,多属意于开阖、断续、激射、关锁之类的体段笔法,而对曾国藩、张裕钊(实际上也包括吴汝纶)师弟相传的“声气论”有点隔膜。

当然,林纾论古文并非不讲声调(参见《春觉斋论文·声调》),更不是要如激进趋新者那般废止讽诵。他在大学堂批改学生札记,就曾指出铭体文“有声”的特点,但字声必须基于“波折停蓄之态”,如果只在声响上用功,“则声亦近枵”(《畏庐续集·书黄生剡记后》);又说“专于桐城派文揣摩其声调,虽几无病之境,而亦必无精神气味”(《文微·造作第四》)。林纾晚年指导儿子林琮作文,曾指出只知“造句”不知“行气”,归根到底是“不读之病”,因此布置每天读《过秦论》三篇。具体怎么读?下有一注:“一篇可五六遍,不要高声,默诵亦得。”

(下转 4 版) ▶